

证券代码：002957

证券简称：科瑞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2-043

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:00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麻雀岭工业区中钢大厦七栋一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集人：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- 4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副董事长彭绍东先生
- 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6、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下午 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09:15 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

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01,431,499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2262%。其中：

（1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7人，所持股份数为301,276,299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.1885%。

（2）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，所持股份数为155,20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77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4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,693,185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1118%。其中：

（1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，所持股份数为8,537,985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741%。

（2）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，所持股份数为155,20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77%。

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全体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，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7、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

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8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9、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71,1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00%；反对60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32,8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064%；反对60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6936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2、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计提减值损失、核销资产及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损失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5、审议《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6、审议《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97,3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8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1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59,0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77%；反对3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23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7、审议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71,1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00%；反对60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8,632,885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064%；反对60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6936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8、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等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01,371,1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800%；反对60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陈焯律师、牛璐律师现场出席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审议的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

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5月19日